



皋蘭異人傳

还珠楼主◎著

民國走陝小說典藏
齊庫民國走陝小說典藏



齊庫民國走陝小說典藏



皋蘭異人傳

还珠楼主◎著



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·还珠楼主卷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皋兰异人传 / 还珠楼主著. — 北京 : 中国文史出版社, 2016. 1

(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·还珠楼主卷)

ISBN 978 - 7 - 5034 - 6711 - 0

I. ①皋… II. ①还… III. ①侠义小说 - 中国 - 现代
IV. ①I246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02529 号

点 校: 裴效维 周清霖 李观鼎

选题策划: 马合省 责任编辑: 薛媛媛 卢祥秋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史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www.chinawenshi.net>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: 100811

电 话: 010 -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(发行部)

传 真: 010 - 66192703

印 装: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 × 1092 1/16

印 张: 15.25 字数: 170 千字

版 次: 2016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5.00 元

文史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文史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。

还珠楼主小传

还珠楼主，原名李善基，后更名李寿民；笔名还珠楼主，晚年又改笔名为李红。四川长寿县人。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（1902年）二月二十八日。在同胞兄弟中排行老大，在叔伯兄弟中排行老七。李家世代为官。其父元甫，进士出身，光绪年间官至苏州知府，为人清廉正直，厌恶官场肮脏黑暗而弃官归里，设馆授徒。其母周家懿，四川成都人，也是大家闺秀，知书通文。由于父母教子严厉，李寿民又聪明过人，三岁开始读书习字，五岁便能吟诗作文，七岁能写丈许长对联。九岁时更写出了五千言的《“一”字论》长文，被誉为“神童”，并获得了长寿县衙颁发的“神童”大匾，此匾高高悬挂在李家祠堂。可知李寿民具有惊人的天赋且受到良好的家庭启蒙教育，这也是他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基础。不幸十二岁丧父，家道中落，家计难以维持。其母携带李寿民及两弟、一妹，顺江而下，至苏州投奔亲友，幸得其父之门生故旧慷慨周济，勉强度日。李寿民也得以就读于著名的草桥中学（今苏州第一中学），学习成绩一直高出侪辈，名列前茅。

在此期间，李寿民坠入了初恋的情网。恋人名叫文珠，比李寿民大三岁，为邻右之女。虽非绝代佳人，却也相貌清秀，性格

温柔，尤善琵琶弹奏。李寿民爱听文珠弹琵琶，文珠则爱听李寿民摆四川“龙门阵”。一来二往，两小无猜，爱苗在不知不觉中东茁成长。然而这段恋情却只见开花而未能结果。原因在于李寿民家境贫寒，又是长子，故从二十二岁起，便不得不停止学业，为养家糊口而开始浪迹江湖。起初尚与文珠有鸿雁传书，渐至鱼沉雁杳，后才得知文珠竟然沦落到烟花柳巷。这是李寿民的终生之痛，致使他在很长时间内不作燕婉之想。据说他的小说《女侠夜明珠》，就是为纪念文珠而写的。

李寿民的首个落脚点是天津，而天津也没有辜负他的期望，不仅使他找到了终身伴侣，而且成为他作家生涯的起点。李寿民初到天津，经人介绍，充任天津警备司令傅作义的中文秘书，因其才气横溢，中文功底深厚，深得傅作义赏识。傅作义的英文秘书为段茂澜，是留英学生，与李寿民一见如故，义结金兰。由于李寿民生性散漫，不惯军旅生活，且性格强傲，不肯唯命是从，有时甚至敢于顶撞上司，故不足一年，便拂袖而去，据说还留下一首打油诗，对傅作义冷嘲热讽。傅作义也有过人度量，一笑了之。此后李寿民的职业很不固定，做过宋哲元冀察政务委员会的秘书，天津《天风报》的编辑、记者，还为名伶尚小云写过剧本并结为金兰之契，又曾以“木鸡”（取意于典故“呆若木鸡”）和“寿七”（“寿”指长寿县，“七”指排行老七）的笔名发表短文，接着又进入天津邮政局，当了一名小职员。由于小职员的薪金微薄，不足以养家糊口，又经人介绍，兼做天津大中银行老板孙仲山公馆的家庭教师，为其子女教授国文和书法。不料这一来，却给李寿民带来了桃花运，成为他一生的一个转折点。

孙仲山是一个暴发户，他与李寿民为小同乡。当李寿民进入孙公馆时，正是孙仲山生意的鼎盛时期，其大中银行在全国十三个城市开有十三个分行，其带花园的洋房豪宅在天津英租界马场

道占地达二十余亩。孙家二小姐孙经洵，比李寿民小六岁，虽貌不惊人，但温文尔雅，气度非凡，性格坚强。起初，李寿民因初恋的隐恨未消，心如止水，对孙经洵并未在意；而孙经洵乃大家闺秀，对于李寿民这个憨厚的老师，也没有一见钟情。然而不知为什么，两人之间好像有一种无形的引力，既搅动了李寿民止水般的心境，也搅乱了孙经洵小姐矜持的芳心。他们在不知不觉之中，同时陷入了情网。

那时正值民国初年，社会风气虽然有所开放，但封建思想依然根深蒂固，因此他们的恋爱仍如张君瑞与崔莺莺那样，只能在暗中进行。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，恋情终于被孙仲山发现。孙仲山首先以“门不当，户不对”以及“师生相恋，败坏家风”来训斥女儿，结果无效；然后又以“只要李先生与小女一刀两断，要多少钱不成问题”利诱李寿民，又遭到李寿民严词驳斥。于是孙仲山便下了个杀手锏，将李寿民炒了鱿鱼，以为如此便可斩断这对恋人的情丝。

然而爱情犹如燎原之火，是很难扑灭的。他们居然想出了一个传递情书的绝妙办法：双方将情书用橡皮膏贴在孙仲山上下班乘坐的汽车号牌后面，李寿民等孙仲山上班后到大中银行门口取信，孙经洵则在孙仲山下班回家后取信。孙仲山做梦也没有想到，他的专车倒成了女儿与李寿民的邮车，自己也被迫当了一回红娘。终于有一天，事情败露。孙仲山自然怒不可遏，一个耳光将女儿打倒在地。这一耳光不仅没有打消孙经洵婚姻自主的决心，反而打得她离家出走。

孙仲山在气走女儿后仍不善罢甘休，必欲置李寿民于死地。他仗着财大气粗，买通了英租界工部局，将李寿民投入监狱。幸亏段茂澜精通英文，李寿民又未犯法，经段茂澜从中斡旋，李寿民便获释放。孙仲山一计未成，又施一计：以“拐带良家妇女”

的罪名，将李寿民告到天津法院。1930年11月的一天，法院开庭审判。因为案件属于桃色事件，被告人又是大中银行老板，故记者云集，法庭座无虚席。但孙仲山不敢出庭，派其长子孙经涛作为代表。当审判到关键时刻，孙经涛突然出庭做证，大声说道：“我今年二十四岁，早已长大成人，完全可以自主；我与李寿民也是情投意合，自愿结合，怎么能说‘拐带’？”此话一出，全场哗然。本来就同情妹妹的孙经涛，更是无言以对。于是法官当即宣判李寿民无罪。此案在当时的天津曾经轰动一时，家喻户晓。李寿民后来即以此事为素材，写成了小说《轮蹄》（又名《征轮侠影》），这也是李寿民唯一的一部言情小说。此案虽了，但翁婿之间的怨恨却终生未解，互不往来。据说《蜀山剑侠传》中那个生相丑恶、专吸人血而神通广大的绿袍老祖，就是影射孙仲山的，足见李寿民对岳丈的怨恨之深。

李寿民为了与孙仲山赌气，也为了报答孙经涛坚贞不渝的爱情，发誓要办一场体面的婚礼，因此在官司打赢后并没有马上成婚，而是想方设法赚钱。直至1932年2月5日，李寿民与孙经涛才正式结婚。婚前孙经涛特至医院做了妇科检查，证明身为处女，并登报声明。新居选在天津日租界秋山街，尚小云赠送了全套家具。婚礼采用西洋式，相当隆重，主婚人为段茂澜，为新娘执婚纱者为袁世凯的孙女袁桂姐（后来认为义女）。婚后不论生活多么坎坷艰难，夫妻始终相濡以沫，同甘共苦，并养育了七个子女。李寿民为了感激至友段茂澜，七个子女的名字皆用段茂澜之字“观海”中的“观”字，即观承、观芳（女）、观贤（女）、观鼎、观淑（女）、观洪、观政（女）。

1932年是李寿民时来运转的一年，在这一年，红鸾星和文昌星同时在他头顶上高照。新婚不久，天津《天风报》老板鉴于他曾在该报做过编辑和记者，又不时发表短文，文笔优美动人，便

请他写一部连载小说。李寿民虽未写过小说，却自信可以胜任，于是一口答应。写什么呢？他立即想到了武侠小说。首先，武侠小说在当时的北方大行其道，十分流行；李寿民也耳濡目染，十分熟悉。其次，李寿民从七岁起，三上峨眉，四登青城，总共在山上生活过一年半，对这两座名山的一丘一壑、一涧一水、一草一木、一观一寺，无不了如指掌，并做过详细笔记，画过游览草图；同时结识了不少和尚道士，听了不少新奇故事，还学会了练功练气。这一切都是武侠小说的极好素材。那么使用什么笔名呢？李寿民觉得“木鸡”只是自我调侃，“寿七”又有点粗浅，一时委决不下。这时孙经洵说话了：“寿民，我知道你心中有座楼，那里面藏着一颗珠子，就用‘还珠楼主’作笔名吧。”“还珠”既是一个典故，又暗指李寿民的初恋对象文珠，可谓妙不可言。李寿民既佩服爱人的才思，又感激她对自己的理解。因此从当年的7月开始，便以还珠楼主的笔名，在《天风报》上连载《蜀山剑侠传》。不料作品一经发表，《天风报》的发行量便直线上升。不久，天津励力印书局（后改名励力出版社）又将该书结集出版，销售依然火爆。于是还珠楼主一鸣惊人，文名鹊起。从此一发不可复收，此书断断续续写了近二十年，总字数将近五百万，还没有写完。《蜀山剑侠传》一炮打响后，又陆续推出了《青城十九侠》《蛮荒侠隐》《边塞英雄谱》《云海争奇记》等，皆大受欢迎。

李寿民为了更大的发展，便带着天津给他的两大礼物——终身伴侣和作家名望，移居古都北平，并置了房产，成为职业作家，作品源源不断地问世。除了续写在天津的未完之作外，又陆续推出了《轮蹄》《皋兰异人传》《天山飞侠》等。至日寇侵占北平时，李寿民已经推出了八部小说，成为一位享誉平津的著名作家了。然而正是由于他的名声，为他带来了一场灾难。先是汉

奸周大文请他出任日敌电台伪职，被他一口拒绝。接着，时任伪华北教育总署督办的周作人亲自出面劝驾，仍遭拒绝。事有凑巧，有徐姓出版商看准了出版李寿民的作品可获厚利，欲将其出版权从天津励力出版社挖过来，也遭到了李寿民的拒绝。姓徐的一怒之下，便托其为日寇当翻译的亲戚，在日寇面前诬陷李寿民为“重庆分子”，加上李寿民两次拒绝出任伪职，于是被日寇投进了牢狱。在狱中的七十多天里，李寿民受尽了各种酷刑，如鞭笞、灌凉水、用辣椒面揉眼睛等。李寿民的获释也颇有戏剧性，除了孙经洵四处求亲托友斡旋外，还与他精通卜卦有关。一个日军大佐请李寿民为其算卦，竟算得丝毫不差。加之日本人又找不出李寿民为“重庆分子”的任何证据，才被释放。李寿民本来颇通气功，身强体壮，经过七十多天的酷刑折磨，身体几乎垮掉。其视力损伤尤为严重，以致后来只能写大字，不能写小字，创作全凭口述，由秘书记录。

李寿民出狱后，略作休养，为了躲避日寇和汉奸的再次迫害，便只身逃到上海。上海人本来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，所以此前李寿民的小说只在北方流行，在上海少有读者。因此李寿民初到上海时，仅靠卖字糊口，无力养家。后被颇有眼光的上海正气书局老板陆宗植发现，为他安排了住处，请他继续写作，并约定由正气书局全权出版。于是李寿民迎来了第二次创作高潮，除了续写平津未完之作外，又推出了二十几部新作，如《武当异人传》《柳湖侠隐》《峨眉七矮》《蜀山剑侠新传》《冷魂峪》《北海屠龙记》《虎爪山王》《黑孩儿》《青门十四侠》《关中九侠》《万里孤侠》《蜀山剑侠后传》等。一向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的上海人，像突然发现了新大陆一般，一下子迷上了李寿民那充满了奇思妙想的新神魔小说和新武侠小说，以至出现了“还珠热”的盛况。李寿民在上海的知名度不仅超过了平津，而

且盖过了所有上海作家。由于他的小说都是边写边分集出版，所以每当新作一出版，书店门口便会排起长龙。他的巨著《蜀山剑侠传》还被改编为京剧连台戏，在大舞台久演不衰。由于作品广受欢迎，供不应求，李寿民子女又多，家累甚重，不得不同时口授几部小说，每天都在一万字以上。而各部小说的众多人物和故事（如《蜀山剑侠传》有上千人物和上百故事）却井井有条，纹丝不乱，这不能不令人佩服其才情出众，思维敏捷，记忆力惊人。这种巨大的压力使他染上了烟霞癖，成为他后来生活的一大祸害。

直到抗战胜利后，社会初步安定，李寿民的稿酬也相当丰厚，才把家眷由北平接到上海，全家得以团聚。

然而正当李寿民踌躇满志的壮年时期，其创作事业也进入如火如荼的鼎盛时期，却因时局的巨变而使其创作之路走到了尽头。一向风行民间的武侠类小说，似乎突然变成了洪水猛兽，“谈武侠而色变”的气氛笼罩于九州大地，图书馆也通统将其束之高阁，禁止借阅，以至于武侠类小说完全销声匿迹。这就是李寿民的大部分小说皆被腰斩、成为断尾蜻蜓的唯一原因。这是李寿民无可弥补的遗憾，也是中国文学和中国读者无可弥补的遗憾！

李寿民的最后十来年，一度暂居苏州，旋又移居北京，都是在惶恐中度过的。他虽然没有被戴上什么政治“帽子”，并前后任上海天蟾京剧团、总政京剧团、北京京剧三团的编剧及北京市戏曲编导委员会委员，为剧团写过不少剧本，但似乎总有一种无形的巨大压力笼罩在他的头上，压得他喘不过气来；他的数十部小说似乎都变成了深重的罪孽，他所塑造的那些人物形象更像是变成了憧憧魔影，使他挥之不去。于是他把自己的作品全部付之一炬，一本不剩。这种恐惧感和负罪感，使他犹如惊弓之鸟，不

得不“夹着尾巴做人”。这倒帮了他一个大忙，使他在那场“放长线钓大鱼”的政治阴谋中没有上钩，保持沉默，从而侥幸成为“漏网之鱼”，逃过了一劫。然而最终还是没有逃过那“批判的武器”的致命一击。1958年6月，一篇《不许还珠楼主继续放毒》的文章，便把他打成了脑溢血，虽经抢救脱险，终造成左半身偏瘫，生活无法自理，自此辗转病榻两年有余。当他口述完历史小说《杜甫》，秘书以工整的钢笔小楷记录下杜甫“穷愁潦倒，病死舟中”那一段的描写时，李寿民对妻子说：“二小姐，我也要走了。你多保重！”第三天，即1961年2月21日，还珠楼主终于与世长辞，终年只有五十九岁，恰与一生坎坷的中国“诗圣”杜甫同寿。

“尔曹身与名俱灭，不废江河万古流。”（杜甫《戏为六绝句》其二）李寿民虽然一生坎坷，结局凄惨，但他无愧于中华民族，无愧于古老的文明祖国。他在短短二十多年的时间里，创作了总计达一千七百万字的四十部小说，还有几十个京剧剧本。他的《蜀山剑侠传》更荣登于香港和内地两个专家组评出的两个“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排行榜”之上。他创造了一种无与伦比的新神魔小说，为中国小说增添了一枝璀璨的奇葩。他的小说曾为一代人所着迷，并将永世流传。

裴效维

2011年12月15日于北京蜗居

目 录

还珠楼主小传 裴效维 1

第一回 骇浪行舟 轻乘羊皮艇
独身戏寇 空留人耳箱 1

第二回 恶报徒伤心 残喘苟延惊后约
重关飞大侠 良朋佳会喜同仇 50

第三回 雾漫沙鸣 神猴受辱
雄谈剧饮 老侠论交 115

第四回 奉使命 连夜渡关河
傲凶顽 飞光援侠士 157

第一回

骇浪行舟 轻乘羊皮艇 独身戏寇 空留人耳箱

甘肃省城兰州南关外三里有一座山，名叫皋兰山，为当地第一名胜，皋兰首县县名，也是为了这山而起。山的西面有一高岩，上有五条清泉，水力绝大，溅玉喷珠，飞流迸射，点缀得山中景物越发清奇。山离城甚近，上面更有好几处达官绅富的别墅，飞阁山亭，到处都是。每当春秋佳日，游侣如云，络绎不绝。凡去的人，都要到那五泉之下走走，渐渐把这山名也改叫成了五泉山了。这座古城，北关正对黄河。河对岸也有一座高山，山上有一座白塔，山名就叫白塔山，虽没皋兰山来得雄迈，一塔耸云，间以琳宫梵宇，倒也显得庄严壮丽。

这时正当前清乾隆初年，因为黄河之水，上面急流骇波，奔涛汹涌，水力绝大，底层尽是浮沙，无法造桥，只逢到塔顶开光之期和一年两次大汛，才由当地绅商集资，雇上廿七条大木筏，用铁链锁连，搭成临时浮桥渡人。平日全仗黄河中特有的平底方头渡船来往载渡，河宽浪急，扁舟斜渡，过河一次至少也得一个多时辰，风不顺时，甚至斜流出二三十里，费时半日不得拢岸。再一不巧，遇上河底忽然拱起的淤沙将船滞住，来去不得，耽搁上好几天的都有。河既难渡，黄河中的灵异之迹又多，本来船上人个个迷信，加以那条渡口正对白塔，因而附会传说越来越甚。

船上忌讳更多，最顺遂时，一天不过五六个来回，不到相当人数或钱数不肯就开，贵贱同舟，流品不一，船常出事。

船人都会水性，每遇上事，胡乱猜疑，硬指触犯河神，借端讹诈，勒索神马香钱，不遂贪囊不止。有时竟故意拿话激动众怒，威逼胁迫无所不至。这还是地当要冲，不敢十分明目张胆，害死人命，客人不过晦气点银钱罢了。一到了上下流隐僻之处，本地人尚可，有那不解事的客商，事先斤斤渡钱，话再一外场，他也不和你多说，给钱就渡，更不计人多少，船到中流，方始端起一副煞神脸子，勒索重资。好一点的，先拿一两个装着同渡的同党一脚踢下河去做榜样，只将客人吓倒，得财便罢。那厉害凶恶的，不是假作船翻使你人财同尽，便是一刀砍死，或是生踢下去喂鲤鱼，凶横已极。有时苦主死里逃生，告到官府，此辈大都浮家浮宅，早已闻风远颺，浊流千里，无殊天险，如何容易拿到？被害的又是异乡行客，资财已失，坐等凶手，官司哪打得起？好在命已保住，只得认个晦气，递张息禀，另打回家主意，免得没被水贼害死，反被官府拖死。官府乐得省事，也就拉倒，因此闹得这些恶船户越来越猖獗，杀人越货之事时有所闻。

内中有一个狠恶的头子，名叫分水蜈蚣夏三黑，不特精通水性，还有一身硬功，乃当地黄河一霸。他当初原是山西大盗，因屡作大案，官府搜拿，风声太紧，逃到兰州，又拜在西关金天观恶道虎爪真人常明元的门下为徒，借他声势，招集徒党，本就无法无天。事有凑巧，新任甘肃巡抚福厚，皇室宗亲，出身纨绔，声色狗马、饮食玩好无一不讲究异常，尤其从小就喜欢武艺。无奈自己是个衣裳架子，又不肯下苦功练习，结果闹了多年，白糟践许多金钱，什么也没学会，家里镖师打手却养下一大堆。这伙人十有九个是哄着爷玩，除陪同出外无事生风，打个架砸个酒楼

戏馆，打完经人央告说合加倍赔钱算是耗财买脸而外，哪有一点真实本领？混到中年，皇室官阶升迁原易，居然外放了甘肃巡抚。西北道上素极荒凉，往往赤地千里，不见人烟。虽当承平时代，盗贼仍常出没，杀人越货时有所闻，于是除原有诸人外，又在各大镖行内添聘了几个号称有名的武师随行保护，长期在抚衙之中护院。

内中有一武师姓何名天胜，跟随福厚多年。因为福厚只有一子，名唤安德，年才十七，从小好武，胜于乃父，每日书本不摸，专以舞弄拳棒为事。在众武师中，因何天胜惯会吹牛拍马，奉承得好，独加青眼，常时同出同入，行动不离。何天胜武艺本来不弱，又巴结上福厚的独养爱子，益发得了主人宠信。众同事见他恃宠骄横，不把人放在眼里，虽然人人侧目，却也只好恨在心里。何天胜渐知众人恨他，势同孤立，江湖上朋友不大好惹，老怕早晚有小鞋穿，自己忘形已惯，一旦间与众随和，又做不到。正打主意，这日忽听人说起常明元现在兰州金天观内居住，他原是常明元昔日门徒，连忙赶去相见。师徒阔别多年，久无音信，一旦他乡聚首，又在互相倚重之时，情感自然格外亲密。不久便引恶道去见福厚，说得乃师武艺人间少有，天下无双。福厚便命与众武师一试。常明元为了证实徒弟之言，巴结贵人，竟坏了江湖规矩，不问青红皂白，概不留情，是动手的全都拜了下风，有的还负了重伤。众人恨他师徒切骨，只是无可奈何。这一来，哪还好意思再混下去？除却少数脸老贪财的当时涎脸托何天胜拜在恶道门下外，余者全行自动告退。何天胜更说这伙人有他不多，无他不少，一无用处，怂恿福厚全给遣走。由此恶道时常出入抚院，勾结请托，无恶不作。

夏三黑起初拜在恶道门下，不过是慕他本领高强，借此学些

武艺，一旦遇见劲敌，多一能手相助而已，不想竟能走动官府，又添了一个大力量的师兄，哪不喜出望外？立托乃师引见，拜了师兄，三人勾串一起，益发肆无忌惮，为所欲为，被害的人也不知多少，地方官直是无奈何他。

过了一年多，正当声势喧赫，趾高气扬之间，这日夏三黑刚在家中吃罢了午饭，拥着妻妾说笑，忽听手下人报，何武师同了抚台大少爷前来看望。夏三黑因抚台的大少爷竟肯光临，喜得一张黑脸，都涨发了红，忙喊：“少大人来了，你们还不快取新衣服来！”他那妻妾出身小家，一时也慌了手脚，见他还光着脚，各去取一双鞋袜过来。正要抢着代穿，三黑已将身纵起，将柜门上锁一拧，伸手捞起一件衣服便往胳膊上套，刚代他胡乱把鞋袜穿上，又喊：“快拿马褂。”妻妾同声笑道：“马褂你不穿在身上了么？”三黑低头一看，谁说不是？匆忙中也没顾得细看，身上果是一件大襟马褂，并且还是一件棉的，不由暴怒，大骂：“驴球的！你们都是死人，怎连衣服都不会拿？”爱妾一旁撇嘴道：“你自拿的，我当你见少大人是要穿这呢，长衣服不在架上挂着么？”

三黑虽是老江湖，这时满腔势利之见，惟恐得罪贵人，慌慌张张，越忙越乱，闻言方觉出自己糊涂，也不愿和爱妾斗口。见乃妻站在衣架旁边还在张望，回话的人也还在候回音，越发着急，忙把乃妻一推，骂了声：“瞎眼婆娘，少大人走，咱再捶你！”随手抢过架上一件夹纱马褂披上，边扣边往外跑，慌不迭赶到门外，哪还有何天胜和少大人的踪迹？见报信人还跟在后边，不禁气往上撞，骂声：“死驴球的！就不会先请少大人进庄去坐？如今等我不及走了，得罪怎好？”越骂越气，上头一拳，底下就是一腿，打得那下人满面流血，一跤跌倒。还欲再打时，

忽听远远田岸上有人喊道：“夏贤弟，怎这时才出来？害得咱们大爷好等。”三黑定睛一看，正是何天胜，前面还有一个穿着华贵的少年，知是少大人，不顾再打骂下人，连忙迎上前去。

原来安德因常和何天胜在一起闲谈江湖上行径，极喜豪侠人物，便是自己出门，也只何天胜相陪，从来不带一个跟班，有时骑马，有时步行，车轿是绝对不坐，如非衣饰华美，谁也看不出他是个贵家公子。这日清早练毕武功，和天胜去至五泉山游玩，行至半山亭左近，忽见亭内有两人坐在那里闲谈，声音甚低，听不清说些什么。一个生得身长而瘦，面色甚黄，眯缝着一双眼睛。对坐一人，看不见他面貌，背影身材颇似前年被恶道打伤、愤而告退的抚衙武师韩洪。此人跟随福厚护院已有三年，在这群武师当中称得起是头一份，人极和气，谁也不伤，同辈中人都和他交好。只无人知他身世，何天胜初来时和他较武，表面上虽打了个平手，骨子里却是给他留饭。天胜自知敌他不过，假装敷衍，心却忌恨，这次引进恶道，一半也是为了想挤走韩洪之故。就这样韩洪还和恶道打了两个时辰，才被恶道用重手法点倒，伤了左肋。依着福厚心意，还不愿他走，韩洪却有骨气，当晚便留书告退，不辞而别，连川资都没有领。

何天胜在江湖上奔走多年，虽不知他来历，看他行径本领决非常人，别人走都无关紧要，惟独对他却时刻防在心上，怕他寻仇报复。此时见他忽然回到兰州，料知必非无故，幸而他背着脸，没有看见自己，还可寻找恶道早日防备，忙一拉安德，连山也不逛，回身就走。安德哪知就里，便问：“那不是韩武师么？躲他则甚？”天胜低声假说：“韩洪打败丢脸，不欲再见熟人，我们打招呼，反而使他难堪，莫如不理，倒给他留面子。”安德原不懂这些过节，加以韩洪平日又不善于巴结，不大讨人喜欢，闻